

证券代码：836793

证券简称：金晟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三条 公司住所：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红旗东路 299 号 901 、902 、903 室。	第三条 公司住所： 注册地址：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红旗东路 299 号 901 、902 、903 室。 经营地址：大连市沙河口区黄河路 677 号天兴国际大厦 01 区天兴国际大厦号楼 1-13-1；大连市沙河口区黄河路 677 号 13 层 2 号、3 号、10 号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增加公司经营地址，并修订相应公司章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、《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、《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》。

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2月13日